

证券代码: 300402

证券简称: 宝色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20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适时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等具体事项。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日期时间：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15号南京宝色股份公司办公楼50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不超过 9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6年6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3日、2026年4月23日、2026年6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6.00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

月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信函、邮件或传真须在 2026 年 6 月 22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来信请寄：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11178，信函请注明“2025 年年度股东会”字样），并通过电话方式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4）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9:0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于会前 30 分钟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义忠、李萍

电话：025-51180028

传真：025-85098296

电子邮箱：dsoffice@baose.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

邮编：21117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3. 《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402”

2、投票简称：“宝色投票”

3、填报意见表决：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2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及签署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不超过9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

- 1、非累积投票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非累积投票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股东：_____

股东账号：_____

持股数：_____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被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2026 年 6 月 日。

附件三：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16:30 前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至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与本公司进行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